



法務部新聞稿

發稿日期：103 年 1 月 9 日

發稿單位：人事處

聯絡人：李岳玲

聯絡電話：02-21910189 轉 2741 編號：03—05

慶祝司法節，司法院與法務部聯袂辦理

「第 69 屆司法節學術研討會」

每年 1 月 11 日為我國司法節，為慶祝 103 年度的司法節，司法院與法務部於 103 年 1 月 10 日（星期五）上午 9 時，在集思交通部國際會議中心共同舉辦「第 69 屆司法節學術研討會」。司法院院長賴浩敏及法務部部長羅瑩雪主持開幕式，會中並邀請中央研究院副研究員廖福特發表「司法審判於兩公約人權保障思維所面臨之挑戰—行政法院適用兩公約之檢視」，及國立中正大學法律學系暨研究所教授盧映潔發表「犯罪被害人在刑事訴訟程序中之地位與權利及其保護」學術論文。

法務部於 102 年 8 月 16 日曾舉辦被害人訴訟參加座談會，當時曾強調犯罪被害人保護為法務部重要業務之一，該部推動此項業務，向來不遺餘力，在立法方面，於民國 87 年就完成「犯罪被害人保護法」之立法，多位立法委員為強化被害人在刑事訴訟中之權利與地位，亦參考德國、日本之立法例，或提案修正犯保法、或提案修正刑事訴訟法增訂第 9 編之 1「犯罪被害人之訴訟參加」章節，此外，立法院司法及法制委員會於 102 年 3 月 20 日通過附帶決議，請司法院與行政院研擬被害人程序參與權之評估報告，另吳委員宜臻也於同年 4 月 23 日就此制度舉行公聽會，廣納各方意見，足見關於被害人訴訟地位之提升，受到很高程度的重視。

又刑事訴訟法的修正雖不是法務部的主管業務，但既然涉及被害人權益之保護與公平正義的實現，從國家整體利益考量，法務部當然也責無旁貸，希望藉由本次司法節之學術研討會，讓學術界、實務界對此議題都有更深入的討論，在日後進行相關制度的修正時，能提供有價值的參考。